

111 年第十四屆高雄市「議長盃」全國象棋錦標賽簡章

- 一、本競賽依據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函文核備辦理。
- 二、主 旨：推廣象棋優質智力運動，鑑定棋力，以棋會友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議會、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。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象棋教育推廣協會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陳政娟議員服務處、大師棋院。
- 六、參賽資格：象棋愛好者均可報名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高雄市三民區褒揚東街 166 號寶業滯洪公園生態教室。
- 八、競賽辦法：採【中華民國象棋規則】，主辦單位得視各組人數多寡分組或併組。段位以上棋士須檢附棋力證明影本，曾繳交者免。因防疫場地因素，每場限定 80 人，依報名繳費完成順序為準，分組方式（以段級位優先排序，未鑑定棋力者方以學齡分組）：

8/28(日)上午場 8:30 報到 9:00-12:00 比賽及頒獎

B 中 級 組：6~10 級或高中以上未鑑定棋力棋士

C 初 級 組：11~15 級或國中未鑑定棋力棋士

D 入 門 組：16~20 級或國小未鑑定棋力棋士

E 推 廣 組：幼兒園未鑑定棋力棋士

8/28(日)下午場 12:30 報到 13:00-17:00 比賽及頒獎

PG4 四段組：四段棋士

PG3 三段組：三段棋士

PG2 二段組：二段棋士

PG1 初段組：初段棋士

A 高 級 組：1~5 級棋士

競賽方式：段位組採等級分瑞士制。高級組採瑞士制。中級組、初級組、入門組、推廣組採 6 人一組大循環制。

九、獎勵辦法：

段位組、高級組前八名頒發議長獎狀、獎盃、獎品；中級組、初級組、入門組、推廣組冠亞軍頒發議長獎狀、獎牌。

十、報名辦法：

1. 報名費用：每人 600 元（本會會員 400 元），報名完成後不予退費。

2.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8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止，不接受比賽當日報名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繳費，手續未完備或逾期者均不予報名。

3. 報名方式：

▶▶ 團體報名：請由各團體老師統一向協會報名。

▶▶ 個別報名：使用現金袋，內附報名表及報名費。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明倫路 128 之 13 號 收件人：中華民國象棋教育推廣協會 收

聯絡信箱：cceptw@gmail.com

十一、棋力鑑定：

1. 以所得分數或名次作為升級晉段標準，請至 [https:// www.cceptw.com](https://www.cceptw.com) 中華民國象棋教育推廣協會官網參閱「棋力名單」相關公告。
2. 申請級位證書：填寫申請表，證書費 200 元。申請段位證書：證書費 600 元，繳交一張兩吋照片並填寫申請表。請至賽場服務台或賽後親至本會辦理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1. 裁判、工作人員及選手入場須量體溫（額溫 < 37.5°C）、全程配戴口罩、手部酒精消毒。
2. 教練及陪同人員請在賽場外等待，不得進入賽場內。
3. 請裁判、工作人員及選手繳交個人健康聲明書(如簡章附件)。
4. 參與活動須攜帶手機並開機。
5. 經勸導後仍未配合佩帶口罩者或禁止飲食者，現場採證舉報(人別資料、違規照片/影片等)，資料事後提報衛生單位進行裁罰。
6. 活動場內不得攜帶食物入場，並禁止飲食。
7. 參賽選手若有資格不符者，經查明屬實，取消其比賽資格，並送主辦單位議處。
8. 所填報名參加本賽會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9. 本次比賽已投保公共責任意外險，如需個人意外險請自行加保。

十三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宣佈修訂並保留最終解釋權。

十四、報名表：.....✂ ...請沿虛線剪下...✂

111 年第十四屆高雄市「議長盃」全國象棋錦標賽 報名表			
姓名	中文： _____ 英文： _____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參加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場 B 中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場 PG4 四段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場 A 高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場 C 初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場 PG3 三段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場 D 入門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場 PG2 二段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午場 E 推廣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午場 PG1 初段組		
棋力	_____段 _____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出生日期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學校班級	_____年_____班		
電話		家長手機	
地址		電子信箱	

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個人健康聲明書
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以下簡稱 COVID-19)疫情期間，為落實防疫工作，請詳細閱讀並如實填答此聲明書，以下任一項勾選「是」者，請勿報名參賽。

本調查之個人相關資料，僅提供『111年第十四屆高雄市「議長盃」全國象棋錦標賽』防疫需求使用。

一、姓名：_____

二、性別：男 女

三、身份：選手 教練 裁判 工作人員 陪同人員

四、聯絡電話：_____

五、您是否持有衛生主管機關或檢疫人員開立之「居家隔離通知書」、「居家檢疫通知書」、「健康關懷通知書」或「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」？

是 否

六、過去 14 天內是否曾自他國入境？

是 否

七、過去 14 天內是否曾出現發燒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、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)、呼吸道、嗅、味覺異常或不明原因之腹瀉等症狀？

是 否

八、您或您同住家屬過去 14 天內是否曾接觸 COVID-19 之疑似或確診病例？

是 否

本人承諾並確認以上提供的所有資料皆正確屬實。進入會場後，本人承諾遵守會場內之各項健康管理措施。自覺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急促等不適，應主動通知工作人員，並尋求適當之醫療協助。

簽名：_____ 未成年法定代理人或教練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